



## 2004 年全國房地產經紀人執業資格考試接受報名

(2004年9月7日) 本年度全國房地產經紀人執業資格考試將於10月16、17日舉行。香港地產代理監管局(監管局)公佈,根據廣東省人事廳及廣東省建設廳與監管局之間的安排,香港特區地產代理從業員可以通過監管局,報考於廣州舉行的2004年全國房地產經紀人執業資格考試。考試合格者,可獲由廣東省人事廳頒發的全國統一執業資格證書。

根據廣東省人事廳及廣東省建設廳公佈的報考資格如下:

凡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居民,遵守法律、法規,並具備以下其中一項條件,均可報考:

- (一)取得大專學歷,工作滿6年,在香港、澳門從事房地產經紀(地產代理)業務工作滿3年;
- (二)取得大學本科學歷,工作滿4年,在香港、澳門從事房地產經紀(地產代理)業務工作滿2年;
- (三)取得雙學士學位或研究生班畢業,工作滿3年,在香港、澳門從事房地產經紀(地產代理)業務工作滿1年;
- (四)取得碩士學位,工作滿2年,在香港、澳門從事房地產經紀(地產代理)業務工作滿1年;
- (五)取得博士學位,在香港、澳門從事房地產經紀(地產代理)業務工作滿1年。



考試日期及時間為 10 月 16 日，上午 9 時至 11 時 30 分及下午 2 時至 4 時 30 分；10 月 17 日，上午 9 時至 11 時 30 分及下午 2 時至 4 時 30 分。考試涵蓋四個科目，包括房地產基本制度與政策、房地產經紀概論、房地產經紀實務及房地產經紀相關知識。

報考者須在 9 月 13 日下午 5 時前，到以下網址進行網上報名：<http://www.gdkszx.com.cn>。

然後，報考者須攜同所須文件，在 9 月 7 日至 14 日辦公時間內到香港地產代理監管局進行報名（地址：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48 樓）。報名費及考務費合共每科人民幣現金 80 元正。有關報考所須文件及考試詳情，請參閱監管局網頁：<http://www.eaa.org.hk>。

若就試前培訓或報名方法有任何查詢，可致電香港地產代理監管局，電話：25989550 或 21512900。

- 完 -